

村)，内业数据采集约15平方千米。完成竣工验收（竣工验收的三维制作）30个项目；完成规划方案三维制作以及地形数据整理、建库等工作。

（王德强）

城市建设与管理

【概况】 2013年以来，玉林市城区建成区面积66.6平方千米，市区人口66.2万，城镇化水平达到44.5%，比上年增长1.3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建设】 2013年，玉林市建设领域投资157.69亿元，占全年投资任务的109.4%。其中，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在建项目235个（续建项目99个、新开工项目136个），完成投资62.08亿元，占全年投资任务的103.47%。引进四川能投华西生物质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成功签订BOT特许经营协议，项目总投资约5亿元；污泥安全处置项目引进江苏苏州工业园格瑞特泥科技公司投资，正在争取尽快上马。

玉林城区大理街东段和南天茗城东北侧道路工程等两条道路工程 工程包括大理街东段道路工程（清宁路至天心路段），长160米，红线宽度为14米；南天茗城东北侧道路工程，长120米，红线宽度为20米。总投资300万元，工程于7月25日开工建设，11月1日竣工验收。

玉林城区广场东路与胜利路交叉口改造工程 玉林城区广场东路与胜利路交叉口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有部分混凝土路面、安全岛、交通信号渠化等设施，总投资120万元。工程于8月15日开工建设，10月22日竣工验收。

玉林城区江岸路西段道路工程 玉林城区江岸路西段道路工程道路长300米，红线宽度为20米，总投资1395万元。在取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项目建议书批文的基础上，已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水土保持方案、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初步设计等前期工作。完成了征收国有土地土地面积1242.55平方米，征收房屋建筑面积665平方米，支付补偿费330.5万元，并拆除完毕。积极配合市国土局对集体

土地的征地工作，争取2014年上半年开工建设。

市政道路移交管理工作 完成了玉林城区40项历年竣工市政道路工程的移交管理工作。其中，市市政市容管理局接管住建委建设的14项、市城投公司建设的15项市政道路设施工程；玉东新区市政市容管理局接管市城投公司建设的11项市政道路设施工程。

【市政道路工程和旧城改造的房屋征收】 2013年，玉林市完成了金港大道、江岸西路等项目的房屋征收工作，完成拆除建筑面积2478平方米，占地面积13029平方米；配合开展了火车站广场改造工程、宁屋角棚户区改造的房屋征收调查摸底等前期工作；积极协助抓好解放中路棚户区改造的房屋征收工作，需拆迁190户，完成了约85%的测绘评估。

【城市供水】 2013年，玉林地区现有两套供水管网，一是市自来水公司，二是玉州区江南水厂。市自来水公司属下有城北水厂、城东水厂，日供水能力15万立方米，公司供水主管网DN80以上总长452千米，供水辐射面积58平方千米，城市供水人口约60万，城市供水普及率100%。加快推进概算投资约8.92亿元的郁江引水工程建设，5个标段共完成引水管铺设24.74千米，正在抓紧2个泵站建设和临时租地等工作。玉州区江南自来水日供水能力5.0万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4.0万立方米，工业用水1.0万立方米。DN200-500的供水管网达130千米，用水人口15万。

2013年，玉林市供水设备完好率、管网压力合格率均达100%；维修及时率98%；水质综合合格率达99%。全年无供水安全事故发生。

【燃气管理】 2013年，玉林城区定期开展燃气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年内全市无燃气安全事故发生。加强对全市33家液化石油气企业、玉林城区31个液化石油气供应网点的管理工作，积极推进县县通天然气工程，博白县政府已与博白中燃公司签订了特许经营权协议；陆川县政府与一公司签订了特许经营权。配合西气东输二线工程，加快全市管道

燃气发展步伐。西气东输二线贵港至玉林支线接收站建设工程线路部分已完成87%，接收站工程尚未建设，已完成征地，正在进行施工方招标工作。玉林中燃公司在玉林城区铺设了中压管道153千米，小区铺设了管道213千米，148个小区，铺设的燃气管道覆盖7.5万户，商业用户170家。

【污水垃圾处理】 2013年，玉林市规范完善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和运营。建成的15个生活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处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其中污水处理项目9个，设计处理能力39.5万立方米，实际建成日处理能力34万立方米（其中龙潭污水厂2万立方米/日为试运行阶段）；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场）6个，设计处理规模1740立方米/日。全市城镇（城关镇）污水集中处理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分别达到90.5%、100%，在全区位居前列。大力推进村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在5个县（市、区）中开展“村收镇运县处理”试点，15个乡镇垃圾转运站已经全部建成投入使用或试产。抓好九洲江流域城镇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建设各项前期工作。

【城建档案管理】 2013年，玉林市接收建设审批档案2300份，其中公建155份，私建1345份，规划验收800份，整理成957卷；签订建设工程档案责任书共43份，其中工程类38份，市政类5份。接收58家建设单位移交的竣工档案，出具工程档案整改通知书57份，工程档案认可书45份，出具档案接收和移交证明42份，接受委托服务整理工程竣工档案4000卷。接待外部人员查阅488人次，利用档案345卷，系统内查阅人数202人次，利用档案499卷。

（王德强）

【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2013年，玉林市实施环卫作业内部承包责任制，24小时全天候保洁。日清扫保洁城区主干道、广场面积457万平方米；清运生活垃圾17.88万吨，处理垃圾19.14万吨，生活垃圾收集储运实现密闭化，垃圾填埋作业实行加膜覆盖雨污分流新技术，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街道洒水6.82

万吨；综合整治建筑垃圾运输撒漏污染路面1.2万平方米。推进市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工程、生活垃圾处理二期工程，拟建26座垃圾转运站中有14座已完成建设，其中在建的7座已完成6座。加快推进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前期工作，会同相关部门进行了初步选址。积极开展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试点，推进城区盛世江南等5个小区和2所学校的试点工作。

【道路维护】 2013年，玉林市完成一环北路提升改造、城区6个路口渠化改造、广场东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完成人民路、城站路、民主中路、二环路等沥青路面维修工程，苗园路、玉公路等水泥路面维修，玉柴周边砼路面及人行道整改维修等工程。做好陆川路口公铁立交相关配套项目维修工程。共修补沥青路面32145平方米，维修阶砖1128平方米。完成八道口立交桥横隔板修复，竹美立交桥、南高立交桥、塘步岭立交桥及田丰桥修复工程项目；定期对城区内15座桥梁进行巡查、检测，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桥梁安全通行。

【排水设施维护】 2013年，玉林市对城区排水系统的检查井、雨水井、明渠垃圾栏栅进行定期清理清淤，确保城市排水排污畅通。完成站前路被压垮排水沟修复、民主中路崩塌下水道修复，玉柴片区排水系统、苗园路铁路涵洞、二环路排水设施改造修复等。共清理雨水井、检查井65463座次，检查、疏理排水管沟244544米；在易积水路段采取增加排水井口、焊牢雨水井盖、接通排水管沟等多种方式，确保了城区排水畅通。做好东干渠改造前期工作。

【路灯维护】 2013年，玉林市完成二环路、教育路、大北路一二期路灯、一环路胜利路口路灯改造；完成11处小街小巷路灯安装工作，共安装路灯160杆307盏；城区景观灯远程控制终端共安装57处远程控制点，一环路路灯单灯远程控制共安装9个控制点。共修复破损路灯6090盏，修复损坏路灯线路4937米，修复地下电缆、线路故障699处，对损坏控制箱、变压器检测、修复、养护507台次，城区主要

路段路灯灯亮率达到98%以上。药博会、玉博会期间，对城区主要道路和主场馆周边路灯重点修复，做好景观灯亮化协调、督查工作，活动期间灯光正常运行。

【园林化管理】 2013年，玉林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玉林市启动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市委市政府下发“创园”实施方案；编制完成城区“创园”项目建设书；抓好城市重要节点绿化改造，完成二环路、高速公路引道、红绿灯路口绿化带、南高立交桥等主要道路、节点和城市出入口的绿化改造提升。完成高速公路引道、二环路及城东办公大楼等路口绿化改造提升，种植乔灌木6144株，草花、花灌木及地被5751平方米，草皮1779平方米；补植12条主要街道及小街小巷绿化行道树2200多株；完成人民公园改造（三期）项目建设；凤凰岭公园（城东公园）项目建设一期工程基本完工；推进城区未建设用地临时绿化工作，完成63块未建设用地绿化并砌筑围墙，绿化面积增加2.9万平方米；完成8个县（市、区）在玉林城区造林分别捐种200棵以上大树；完成中越青年友谊林建设。

玉林市每天对城区975.6公顷绿地进行保洁，抓好主要街道、公园、广场、街头绿地、交通环岛等日常管护及补植等工作，严格按照岗位目标责任要求进行管理。对二环路、玉柴工业园区和清湾江公园实行劳务承包。对江南公园下沉式广场、文化广场、人民公园等公共绿地的秩序进行规范管理。

【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 2013年，玉林市整治“五乱”，结合“美丽玉林·清洁乡村”活动，开展“五乱”整治综合活动，联合多部门分4个片区整治城区市容环境。组织开展服务中小企业商机博览（中国·玉林）、中国（玉林）中医药博览会、夜市专项整治、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打击私屠滥宰、中药港市场周边整治、扫黄打非、城区“十大”卫生重点清理整治等行动，共清理流动摊点约16000多起。加强对垃圾乱扔乱倒的执法管理，整治垃圾乱扔712起。全面

清除“广告乱象”，开展城区各类户外广告清理拆除专项行动，共拆除各类户外广告约1500块，面积12.38万平方米。整治乱拉横幅广告等4433起。清理非法小广告53.23万块。整治基建材料占道、工地乱象245起。规范城区建筑工地围挡围墙，进行美化绿化。组织开展车辆乱停乱放联合执法行动，定期清理整治占道摆摊、乱停乱放行为，共整治车辆乱停乱放约6600起。严厉清理整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成立市本级打击“两违”专项行动工作组，会同城区政府对“两违”进行分类、区别处理，坚持严控增量，减少存量；联合多部门开展100多次联合执法行动，市本级共依法清理整治“两违”198万平方米。

【数字城管】 城管服务热线 2013年，玉林市城管“12319”热线及时妥善处理群众投诉和网上投诉、来信来访，共受理群众来电3772条，网络群众来信708件，均第一时间及时妥善处理，处理率达到99.9%，认真处理、办结信访件93件。

行政许可审批 承办的22项行政许可事项全部达到承诺办结时限在法定办结时限范围内压缩1/3以上的目标。共受理各类行政审批事项1718件，全部按时办结，群众满意率100%。

网络宣传 加强政务公开和城管宣传，通过局门户网站发布信息1934条，子网站发布信息1942条，及时向社会公开工作情况和有关事项。通过媒体发布稿件，其中，玉林日报101篇、玉林晚报119篇、玉林电台42篇、玉林电视台14篇。利用局4个微博平台发布信息1140条，与民众互动将近3476次，吸引15403人关注。

【所获荣誉】 2013年，玉林市荣获“全国绿化模范城市”荣誉称号；被全国绿化委员会、国家林业局正式授予玉林市“国家森林城市”称号。在第三届广西园林园艺博览会中，获城市展园造园艺术一等奖、城市展园建设组织奖金奖、生态文明建设成就展布展艺术银奖。

（袁伟林）

村镇建设

【村镇规划】 2013年，玉林市完成自治区下达的编制14个乡镇总体规划，5个乡镇控制性详细规划，1101个村庄规划的任务，完成规划投资2208万元。完成全市约70%以上的村庄实现规划覆盖。征集岭南特色民居通用建筑设计方案近80份，经专家评审，将编印15000册优秀设计方案图集免费提供给全市1400个村。

【“清洁家园”专项活动】 2013年，玉林市开展了整治乡村环境、改善设施、改造风貌、改变陋习的“一整三改”活动，农村环境面貌一新，逐步建立乡村环卫管理长效机制。全市相关村庄按照标准配备卫生保洁员，制定村规民约，共配备村镇垃圾收集箱（桶）20.42万个，新建垃圾池1.56万个、简易垃圾中转站836个，配备垃圾清运三轮车7526辆、清扫保洁人员2.23万。20个城乡风貌改造村已纳入“美丽玉林·清洁乡村”活动示范点。

【城乡风貌改造】 2013年，玉林市推进加快推进城乡风貌五期工程改造，继续推进南梧高速公路沿线2220户风貌改造，开展村屯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和文体、排水设施等公共项目建设；选择3个村屯开展综合整治，着力抓好1个特色名镇续建和3个特色名村建设，城乡风貌改造竣工率全区排名第四。完成城乡风貌改造投资约4994万元，项目覆盖全市7个县（市、区）、18个乡镇、41个村，惠及约4470户农民群众。

【特色名村建设】 2013年，玉林市重点推进凤山村、高山村和萝村等3个广西特色名村建设。兴业县凤山村完成投资520万元，完成了排污管道建设、硬化了环村道路和绿地建设，续建小五金集中区、续建综合市场，并建好村级文化活动中心、村内休闲绿地6个项目建设。玉州区高山村完成投资690万元，建设项目共10个，完成了文化名村保护规划编制、40户房屋外立面改造和1400米景区道路改造，

村屯绿化、亮化、公厕改造已完成，建好了村级综合市场，农家乐休闲基础设施建设。并进行古建筑保护性简易维修。北流市萝村完成投资700万元，建设项目共10个，完成了特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编制，完成了60户房屋外立面改造、1500米景区道路改造、两座公厕改造，已经完成排水、绿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古建筑保护性简易维修。

【农村危房改造】 2013年，玉林市完成农村危房改造8800户任务，竣工率为100%，完成总投资约4.12亿元，网上录入系统竣工率全区排名第三。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013年，玉林市争取中央和自治区的村镇建设资金约2.19亿元，带动全市村镇建设完成投资达约36亿元，同比增长9%。

（王德强）

建筑业

【概况】 2013年，玉林市建筑业累计完成总产值173.68亿元，同比增长35.51%，建筑业增加值92.34亿元，比上年增长19.68%。建筑产值占全市GDP比重8%。在玉林市参与建筑施工的企业185家，其中本市企业117家，区内在玉企业46家，区外在玉企业22家。全市工程建设领域企业注册从业人员约6万人。有监理公司5家，招标代理3家，工程造价咨询企业4家。核发施工许可证617个，建筑面积382.87万平方米；其中玉林市区101个，建筑面积176.03万平方米。全市报建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率、应招标工程招投标率、应实行监理工程监理率、竣工验收合格率均为100%。获国家优质工程1个、自治区优质工程6个、玉林市优质工程20个；获自治区安全文明工地11个、玉林市文明工地称号41个。

【工程质量管理】 2013年，玉林市注重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不断完善施工图审查、工程质量监督、竣工验收备案等管理机制。采取日常抽查、开展质量通病专项治理检查和综合执法检查相结合的方式，

对市内在建工程进行巡查，开展质量安全大检查4次，全年无一般以上质量事故发生。

【工地围墙建设】 2013年，玉林市以“工地不出围墙，渣土不上道路”为整治目标，大力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建成了一批规范的工地围墙和洗车平台。城区现有需建围墙的工地140个，其中在建工地81个，已建围墙80个；项目用地（未进入施工阶段）59个，已建围墙28个。

【工程建设监理】 2013年，玉林市通过施工许可环节严格把关，防止应实行监理的工程未委托监理进行建设。新开工项目617个，实行监理项目617个，工程监理率100%。

【安全生产管理】 2013年，玉林市开展“安全生产月”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对模板支撑系统、深基坑、人工挖孔桩、建筑起重机械、工地消防、施工用电、预防坍塌和高处坠落事故等进行专项治理。结合“美丽玉林·清洁乡村”活动，开展安全文明施工大检查5次，发出暂停施工通知书32份，限期整改（改进）通知书174份。

【安全生产月活动】 2013年，玉林市组织各施工、监理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和自查自纠工作。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周、安全文化周、应急演练周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活动。

【教育培训】 2013年，玉林市以职业技能培训、继续教育和学习班等多种形式，开展对有关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工作。全年教育培训建筑业从业人员5797人。其中，专业管理人员关键岗位培训及继续教育1271人、特殊工种培训676人、职业技能培训鉴定1695人、村镇建筑工匠培训2155人。以创建建筑工地农民工学校等多种形式，教育培训建筑业农民工7300人。

【墙改与建筑节能】 2013年，玉林市建立执行建

筑节能标准承诺制度，积极推广建筑节能新技术应用。加强设计环节把关，实施了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执行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的承诺书制度，有效促进太阳能、浅层地能等可再生能源和10项重点推广技术的应用。启动申报了“智慧城市”“国家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城市”工作。具有新型墙材认定的非黏土新型墙材企业28家，产能7.14亿块标砖；在所有开工项目中，100%全部使用非黏土新型墙材。城区建筑节能验收备案221项，面积128.36万平方米；完成建筑节能3.177万吨标煤，占全年目标任务2万吨的158.85%。“城市限黏·县城禁实”工作通过自治区的验收。

（王德强）

住房与房地产业

【概况】 2013年，玉林市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87.09亿元，占全年76亿元投资任务的114.6%。房地产新开工项目50个，续建项目65个，新建商品房、商品住房销售量增长，新建商品房成交面积294.3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7.07%；商品房平均销售价格3375元/平方米，同比增长0.72%。

【房地产市场管理】 2013年，玉林市共有房地产开发企业327家。着力推进玉林城区66个房地产项目复工和开发，已开（复）工的项目23个，其余项目2014年内基本可开工。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达28家。

【2013玉林房地产交易博览会】 2013年，玉林市于12月举办了“2013玉林房地产交易博览会”，有17家企业、20多个项目参展，3天吸引了近3万市民观展。展会现场成交58套，成交金额3769万元，意向成交554套，意向金额2.6077亿元。

2013年底玉林市部分在售楼盘每平方米均价 银丰中药港4244元；盛世江南4248元；奥园康城3989元；毅德国际商贸城6073元；世纪京华4325元；世纪华商4144元；万昌·东方巴黎4644元；万盛·中央公

园4332元；三合·金座商住3557元；滨江公馆4193元；胜利花园3606元；天元·翡翠国际4154元；东城经典3936元。

2013年玉林城区主要开发楼盘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筑规模 (万平方米)	项目用地 面积 (公顷)
奥园康城	115	22.67
金旺角公司天湖·御林湾	87	16.67
万昌公司东方巴黎	28	7.33
蓝天公司天元·翡翠	48.28	8.54
金桂丽湾	100	30
光大·东方一品	18.39	4.13
万盛·中央公园	35	6.8
南兴公司盛世江南二期	27.63	57.8
聚锦花园	13.8	3.24
玉柴·商品限价房	61.87	15.99
碧水盛景商住小区	18.62	3.18
中药港D、E、F、G、H地块	约140	约46.67
富林双泉雅苑	13	2.64
皇庭世家商住小区	21.8	7.29
盛东国际	16.16	5.32
永利·幸福广场	约24.92	4.28
富林·汇金广场	12.24	9.2
天元·国际购物中心	14.6	2.56
玉华苑	31.85	4.62

【房屋产权产籍管理】 2013年，玉林市强化交易与权属登记管理工作，规范房屋登记工作，简化、理顺内部管理程序，缩短办事流程，提高服务质量。推进农村房产登记试点，加快推进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推进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工作，在广西率先出台了玉林市《农村集体土地上房屋确权登记管理办法》，指导协调玉东新区在茂林镇湘汉村开展了农村房屋产权登记发证试点，年底颁发了广西首批55户农民的农村“房产证”。加快推进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基本实现自治区、市、县三

级互联。贯彻实施《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进行了房屋登记业务流程的梳理和规范，进一步抓好包括初始登记、转让、商品房、变更、遗失、注销、换证等房屋产权产籍工作的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房屋产权产籍管理逐步规范化、标准化。

【物业管理】 2013年，玉林市物业管理企业85家，物业管理从业人员5055人。实施物业管理的项目201个，物业管理总面积939万平方米。全市有3个住宅小区获自治区优秀物业管理小区，有2家物业企业晋升为二级企业。

【保障性住房建设】 2013年，玉林市以解决城市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为目标，住房保障工作走在全区前列。74个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已全面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开工率、建成率、租赁补贴发放率、分配入住率均已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完成投资8.52亿元，占目标任务8.14亿元的104.67%；开工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5366套，开工率占目标任务的117.68%；完成新增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2381户，占目标任务的116.15%；基本建成各类保障性住房4826套，占目标任务的127.00%；完成各类保障性住房分配入住6598套，占目标任务的117.82%。

【保障性住房管理】 2013年，玉林市市本级低收入家庭困难标准由原来的735元提高到831元，把更多的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纳入住房保障范围。积极推进廉租房和公租房并轨管理，最大限度地满足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住房需求。对廉租房和公租房物业管理实行财政补贴，把住房保障范围扩大至失地农民。强化监督检查，确保质量和安全。加强全市各保障性安居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和指导，强化施工现场监管，切实加强保障性安居工程安全质量监管工作，未发现工程质量问题，也从未发生过安全管理问题。

2013年，玉林市严格按照申请、审核、公示、复核、轮候、配租（配售）等6个环节规范操作。严格执行公示制度、年度复核制度和退出管理制度，

建立部门紧密联络机制和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档案管理制度和住房保障工作统计报表制度。目前全市已经完成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档案整理归档工作，实现了一户一档，市、县两级初步建立了电子化管理住房保障档案，确保了保障管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住房制度改革】 2013年，玉林市严格按照房改政策，做好职工申请房改房上市交易的审核工作，2共办理公有住房（含集资建房）上市交易355套。切实做好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住房补贴审核工作，共审核80个单位。

（王德强）

【住房公积金管理】 住房公积金缴存覆盖率 2013年，玉林市共有3038个单位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缴存职工19.31万人，新增缴存单位138个共8273人，覆盖率为93.78%。

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 2013年，玉林市归集住房公积金13.72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9.36%，比去年同期增长24.78%。其中，市直归集5.75亿元，玉州区归集1.36亿元，北流市归集1.56亿元，容县归集0.95亿元，博白县归集2.34亿元，陆川县归集1.32亿

元，兴业县归集0.44亿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住房公积金累计归集65.47亿元，归集余额36.89亿元。全年提取住房公积金20702人次共6.16亿元，占当年缴存总额的44.88%。玉林市单位和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各5%—12%。

住房公积金使用管理 2013年，玉林市通过委托工行、农行、建行、中行四家国有商业银行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委托住房贷款，住房公积金贷款遍布全市大部分楼盘，包括各县（市、区）在内的120多个楼盘开展了贷款业务。向3253户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7.5亿元，户均23.05万元，全面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其中，市直发放贷款3.7亿元，玉州区管理部发放贷款0.3亿元；北流管理部发放贷款0.64亿元；容县管理部发放贷款0.68亿元；博白管理部发放贷款1.56亿元；陆川管理部发放贷款0.51亿元；兴业发放贷款0.11亿元。住房公积金贷款余额已达到27.57亿元，存贷比率为74.74%，资金回收率达到100%。

住房公积金运营效益 2013年，玉林市住房公积金业务收入为13978.2万元，业务支出为6787.3万元，实现增值收益为7190.9万元。提取分配贷款风险准备金4314.54万元，廉租住房补充资金2427.98万元。

（李 艺）